

厦门市湖里区民政局文件

厦湖民〔2025〕1号

湖里区民政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下称《条例》）规定，向社会公布湖里区民政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核定时间点为2024年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湖里区民政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聚焦基本民生保障、养老服务、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贯彻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有效。

（一）主动公开

湖里区民政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做好民政领域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公开信息质量。在做好重点领域、重要工作信息公开的同时，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广度，大力推进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答复公开，全年印发并主动公布涉及养老服务等相关答复函16件。

2024年通过湖里区政府网站、区档案馆和图书馆的政府信息查阅室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7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其他类信息25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4年湖里区民政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平台建设

按照网站栏目设置，及时更新和调整公开内容和分类，进一步规范发布格式，注重提升发布信息的质量。2024年主要围绕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救助、社会事务管理等主题，共推送30篇。

（四）政府信息管理

利用信息化手段做好发文阶段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确定、统一文号等管理工作，抓好政府信息源头管理。以图文、在线访谈等形式开展政策解读，并落实了备案管理，挖掘政府信息公开深度。深化政府信息标准化管理，根据区政府办的统一部署与安排，及时将网站栏目进行重新调整，有效提高政府信息标准化管理水平。

（五）监督保障

强化日常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同时对政府网站上发布的信息进行动态实时监测和实时可用性监控，指定专人对已发布信息进行人工复检，对敏感词、错别字、可能违规信息内容、更新频率等问题进行技术检测和人工排查，防止出现严重表述错误。

湖里区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2024年度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湖里区民政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有待改进的地方：一是与群众的互动、回应性不够，群众参与渠道、参与的互动性不高。二是依法主动公开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增强，个别人员对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掌握不准、不全。

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为高效精准检索政府信息、依法规范处理政府信息公开提供基础保障。进一步做好人员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依法依规处置问题的能力。进一步加大重点民生工作等与公众息息相关领域的信息公开，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湖里区民政局综合科联系（地址：厦门市湖

里区枋湖南路 161 号 220 室，邮编：361009，电话：
0592-5722503）。

厦门市湖里区民政局

2025 年 1 月 9 日

（此件主动公开）